

臺中市北屯區北屯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二~六年級課後照顧班 招生說明單

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本學期課後照顧上課日：正式上課日(二~六年級為 113 年 8 月 30 日，一年級新生為 113 年 9 月 2 日)至休業式當日(遇假日則放假)。***開課期間遇補班日、定期評量皆照常上課。**
- 二、課後照顧活動以生活照顧、家庭作業指導、閱讀書籍或體能活動為主。
- 三、課後照顧時段從各年級放學時間算起至下午六時止，放學時請家長務必準時接回，**未能按時接回超過三次以上者，得取消該學生參加本項活動之機會。**
- 四、課後照顧期間發生嚴重行為偏差問題，屢勸無法見效，將要求學生不再參加課後照顧轉移環境以協助學生建立正確行為。
- 五、凡因法定原因停課，得於下次繳費時扣減費用，但若為學生因故(事、病假)未到，則不予扣減費用。
- 六、收費方式：每學期分兩次收取費用，於開學後發繳費單進行繳納。
計費期間：第一期(開學日~10/31)，第二期(11/1~休業式當日)。
- 七、收費標準：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，低年級預估約 15,000 元左右，中年級預估約 11,000 元，高年級預估約 9,000 元。(正確金額以教育局公布之實際上課天數為依據)。

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統一採線上報名，預計開設2班，每班名額25人。
- 二、若報名超過一班25人的限額，則補助生(低收、原住民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學生)優先錄取，剩餘名額才由一般生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三、補助生於報名期間內優先錄取，超過期限後報名則無優先保障，和一般生錄取原則一致。
- 四、線上報名時間：7/27(六) 8:00起 ~ 7/30(二) 23:59。
- 五、報名期間內都可再進入系統進行修改，報名時間截止後，無法修改。
- 六、為避免影響自身權益，報名前請深思熟慮後再報名。



(請於報名開放時間掃 QR code上網報名)

★ 報名成功不代表錄取，錄取結果於8/6(二)公告於學校首頁，不另行通知，請自行查詢。

洽詢專線：學務處訓育組趙老師 04-22332110#726